

國立東華大學辦理
115學年度國民小學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
招生簡章暨報名表

一、依據：教育部115年4月13日召開之115學年度「中小學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及「高級中等學校雙語實驗班在職教師雙語教學增能學分班」開班協調會議決議辦理。

二、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 (二) 承辦單位：國立東華大學師培中心
- (三) 開課單位：國立東華大學師培中心

三、開設班別：國民小學班1班

四、學分數：6學分（108小時）+回流課程（6小時+6小時）

課程名稱	學分數/時數
雙語教育課程設計與教學知能發展	3學分
雙語教學實務及教學省思—國際鏈結線上課程	2學分
雙語教學成效評估與回饋	1學分
回流課程	6小時
	6小時 ※增進教師英語能力(聽、說、讀、寫)之課程內容

五、開班特色：

本班為遠距專班，另本校為東臺灣唯一擁有中等教育學程、國小教育學程，以及幼兒教育學系與特殊教育學系四個完整教育學程與學系之師培大學，並擁有培育優質小學師資之花師教育學院，具有完整的師資與課程，並結合英美語文學系及師培學系堅強之師資，必能達成培育雙語人才之教育目標。

六、招生對象（依以下順序錄取，暫不開放曾修畢本學分班之學員再次參與，本班以招收花東及離島地區教師為優先）

(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縣市政府薦送名單

第一順位	參與國教署雙語教學計畫（推動公立國民中小學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或補助高級中等學校校園雙語生活化學習計畫），具該薦送教育階段之合格教師證書之在職專任教師或3個月以上代理、代課或兼任教師。
第二順位	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且具該薦送教育階段之合格教師證書之在職專任教師。
第三順位	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且具該薦送教育階段之合格教師證書之3個月以上代理、代課或兼任教師。

(二) 若有餘額由本校自行招生

第一順位	具該教育階段合格教師證書，及 CEFR B1 等級或以上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通過證明之在職專任教師。
第二順位	具該教育階段合格教師證書之在職專任教師（以具備 CEFR B1 等級或以上之英語能力證明者優先）。
第三順位	具該教育階段合格教師證書及 CEFR B1 等級或以上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通過證明之3個月以上代理、代課或兼任教師。
第四順位	具該教育階段合格教師證書，並以具備 CEFR B1 等級或以上之英語能力證明者、實際參與雙語教學授課、非英文科專長之3個月以上代理、代課或兼任教師優先。

七、招生人數：每班招收20~30人。

八、招生報名方式

(一) 報名期限:薦送名單之教師即日起至115年5月29日(五)止，薦送名額錄取後尚有名額，故由本校自行招收符合資格之教師參加，並將相關招生訊息函知鄰近縣市政府及副本教育部與國教署，以利其轉知所屬學校教師自行報名。本校自行招生自即日起至115年6月15日(一)止，以郵戳為憑。

(二) 報名所需資料如下：

需同步填寫 Google 報名表單：<https://forms.gle/J7R16iJenGM8MYKXA>，

先登入 Google 後填寫，亦請將備審資料電子檔上傳，本資料僅供書審委員審查之用，不做其他用途。

1. 報名表正本（需加蓋學校印信）。
 2. 當學年度該教育階段（應與報名班別之教育階段相符）之在職證明書或聘書影本。
 3. 該教育階段（應與報名班別之教育階段相符）之合格教師證書影本。
 4. CEFR B1等級（至少應通過聽、讀）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通過證明，或 CEFR B2等級或以上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通過證明。
- (三) 錄取公告：本校將於115年6月23日（二）下午5時，於本校師資培育中心網頁（網址：<https://littletree.ndhu.edu.tw/index.php>）公告錄取名單，並以電子郵件寄發錄取相關通知至錄取學員之個人電子信箱。
如因故放棄錄取，請於115年6月25日（四）前，以 e-mail 通知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地方教育輔導組辛小姐 vup182025@gms.ndhu.edu.tw/03-8906648。
- (四) 報到：錄取學員未於115年7月第一次上課當日完成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九、開課資訊

- (一) 開班起訖日：115年7月至116年8月（依公告之課程表為主）。
- (二) 上課地點：全遠距專班線上授課，確切上課連結於開課前一週公告於本校師培中心網站。
- (三) 上課時間：
 1. 第一階段：115年暑假7日上午9時至12時、下午1時至4時，1天6小時，計9天（不含週六、日）。
 2. 第二階段：115年9月至116年1月（學期間），每週晚上1次，每次2小時，計18週。
 3. 第三階段(暫定)：116年寒假1月上旬9時至12時、下午1時至4時，1天6小時，計3天。
 4. 第四階段(暫定)：116年6月週末或暑假7月，12小時回流課程。

(四) 課程內容

階段	學分數(方式)	課程主題	備註
第一階段 雙語教育 課程設計與 教學知能發展	3 學分 (線上課程/ 54小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雙語教學的定義及理念(CLIL/ELF)6小時 • 雙語教學中的語言使用(授課及課室互動語言/跨語言溝通策略)18小時 • 雙語課程設計與評量(任務設計/多模態教學資源/雙語教學評量/雙語教學實例分析與演練) 30小時 	請假不得高於9小時(至少出席45小時)。
第二階段 雙語教學實務 及教學省思— 國際鏈結線上 課程	2 學分 (線上課程/ 36小時)	國際學者錄製16部影片或國內外雙語教學影片，涵蓋主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ELF 趨勢 • 跨文化溝通 • CLIL 教學與評量 • 多元識讀與多模態學習 • 跨語言溝通策略 	請假不得高於6小時(至少出席30小時)。
第三階段 雙語教學成效 評估與回饋	1 學分 (線上課程/ 18小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分組跨領域共備教案設計與發表 • 雙語教學評估要點參考 • 個人雙語微型教學與回饋 	請假不得高於3小時(至少出席15小時)，且通過教學評量項目。
第四階段 回流課程	6 小時 (線上課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員雙語教學實踐分享 • 雙語教學問題與對策 • 精進雙語教學主題 	
	6 小時 (線上課程)	增進教師英語能力(聽、說、讀、寫)之課程內容	

(五) 學分費：由教育部全額補助。

十、授課師資(暫定)：

職稱	姓名	最高學歷	專長	備註
教授	張德勝	University of North Texas, Education, 博士	大學教與學、教育測驗與統計、教育心理學、教師專業發展與評鑑、性別教育、同志教育	本校教育與潛能開發學系 專任教師

教授	劉唯玉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	多元智能、教學、師資培育、原住民教育	本校教育與潛能開發學系 專任教師
副教授	林世悠	美國夏威夷大學，音樂哲學博士	音樂教育、民族音樂學、指揮、鋼琴	本校音樂學系 專任教師
副教授	嚴愛群	英國諾丁罕大學英語文研究所，博士	文學教學、文學運用於語文教育、科技運用於語文教育、華語文教學	本校英美語文學系， 專任教師
助理教授	蓋傑富	國立成功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	英語課程設計、素養導向教案設計、雙語教育、跨文化和跨領域學習、教師心理學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英語學系

十一、相關規定

(一) 出缺席規定：第一階段課程出席至少 45 小時；第二階段課程出席至少 30 小時；第三階段課程出席至少 15 小時，且通過教學評量項目。

(二) 教師證書加註雙語教學次專長條件

1. 國民小學教師

- (1) 具備 CEFR B2 等級或以上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聽、說、讀、寫）通過證明者，修畢課程後得申請於首張教師證書加註雙語教學次專長。
- (2) 未具備 CEFR B2 等級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聽、說、讀、寫）通過證明者，於修畢課程後僅由開班師資培育之大學核發學分證明書，需於5年內（120年12月31日前）取得 CEFR B2 等級或以上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聽、說、讀、寫）通過證明，始得申請於首張教師證書加註雙語教學次專長。

(三) 英語能力之認定：有關具備 CEFR B1 等級或以上之英語能力，相關標準參照本校自行訂定符合前開英語相關考試檢定參照表辦理，並以從寬從優原則審認。

(四) 其他

1. 每班配置導師，全程陪伴及輔導學員之增能過程。
2. 所繳報名資料如有偽造或不實者，除取消進修資格外並自負法律責任。
3. 學員經錄取後，不得辦理保留入學資格、休學或轉學。
4. 本校保留課程調整之權利。

5. 其他未盡事宜依教育部及本校相關規定或決議辦理。

6. 業務承辦人聯絡方式：

業務項目	聯絡窗口	電話	電子郵件
115國民小學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	辛金玉	03-8906648	vup182025@gms.ndhu.edu.tw

十二、預期效益：

- (一) 提升教師教學能力，協助各校教師專業成長，回應國內師資培育雙語教學教師之需求。
- (二) 透過相互的分享交流，激勵教師共同參與課程研究與發展，提升學生學習興趣。

教育部委託國立東華大學辦理115年度 國民小學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報名表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黏貼相片處
身分證字號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最高學歷 (學校、系所)		畢業時間	__年__月	
服務學校	縣(市) 國小	任教科目		
戶籍地址	□□□□□□			
通訊地址	□□□□□□			
聯絡電話	公：	有效 E-mail		
	手機：			
已取得之教師證	日期： 年 月 日	報名班次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班	
	字號：			
備註	以上所填資料如有不符，除取消進修資格外並自負法律責任。			
申請人簽章：				年 月 日

該員目前在本校擔任 _____ 科(專)任/代理/代課 (請圈選) 合格教師，並經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核備有案，特此證明，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校 長：

人事主管：

註：

1. 本表未經單位主管簽章者無效
2. 請加蓋學校印信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

附件二：報名專用信封(請將此面印出並黏貼於自備之信封上)

郵遞區號：

姓名：

聯絡電話：

地址：

974301 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二段一號

國立東華大學

師資培育中心地方輔導組收

03-8906648

報名班別：東華大學115年度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國小班】